

多次搬運，並受到承接點運輸容量等限制，將加重鐵、公路運輸之負荷，故國內水泥用礦石原料尚無條件全數仰賴進口支應。

三、為確保製造水泥所需之礦石開採以供應國內需求，且兼顧環境生態保育，經濟部於 100 年訂定「水泥工業發展策略與措施」，確立水泥工業輔導措施及管制機制，其管制重點如下：

(一)訂定「大理石礦石開採總量管制」措施，於每年 10 至 11 月會商有關機關，依據國內建設需求訂定水泥生產量上限，換算成大理石礦開採總量上限，並將各礦場分配的開採總量納入年度施工計畫中，嚴格管控其礦石開採總量，確保水泥原料礦石開採係以供應國內需求為主。

(二)每月監控並逐年調降水泥外銷比率，於民國 104 年降至 30%以下，109 年降至 25%以下，114 年降至 20%以下。

(三)禁止國內水泥生產窯爐新設或擴增產能。

(四)研訂水泥業主要設備能源使用效率標準，以逐步淘汰不符標準設備。

四、國內環境保護、水土保持等相關法規均已完備，在各權責機關依業管法令之監督下，可將採礦對水土保持及環境之衝擊減至最低，使礦產資源有效開發利用與水土保持及環境景觀維護相輔相成，以達經濟永續發展之目標。

(五) 行政院函送蔣委員乃辛就政府必須立刻查明市售鮮奶，若發現有摻假、混水稀釋、或把將過期奶粉收回重新更改有效期限者，應予嚴懲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785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3-528)

蔣委員就要求行政院應立即查明市售鮮奶，若發現有摻假、混水稀釋、或把將過期奶粉收回重新更改有效期限者，應予嚴懲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政府為統合與食品安全相關權責機關力量，共同打擊非法食品，政府於「行政院食品藥品安全會報」下，設立「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以下簡稱聯合稽查小組）」，以提升國內食品安全衛生，保障國民健康。考量國人之飲食及生活消費習慣，聯合稽查小組優先針對每日生活必需且影響健康重大之食品，由源頭生產地或產製工廠進行稽查與檢驗。近日將啟動鮮乳源頭工廠稽查，並聯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和經濟部，針對酪農生產之生乳、市售鮮乳及 GMP 認證鮮乳產品進行品質、衛生標準及藥物殘留相關檢測，並對乳品工廠進行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查核，同時加強業者原料進出貨資料、製程、產品標示等文件資料，查核其一致性、正確性與符合性；另以現場稽核方式，比對文件資料之正確性與符合性，一旦發現有違法事證，即依法嚴懲，並即時公布週知，以維護食品安全並捍衛消費者權益。

(六) 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蕾就檜木精油檢測結果公布導致廠商商譽受損，政府應盡快制定檜木精油檢驗標準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

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787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3-549）

羅委員就檜木精油檢測結果公布導致廠商商譽受損，政府應盡快制定檜木精油檢驗標準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總部查復如下：

- 一、檜木精油檢測結果公布導致廠商商譽受損乙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業於本（102）年 11 月 19 日發布「標準檢驗局針對市售檜木精油成分比對結果澄清說明」新聞稿，說明檜木精油 5 件檢測結果與國家標準比對範圍值不一致之緣由，並已分別向相關媒體及業者澄清說明，若仍造成業者困擾，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深表歉意，並將積極檢討改進。
- 二、為研商制定本土特有種臺灣檜木精油國家標準，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已於 12 月 2 日邀集產、官、學、研等專家，召開 102 年化學工業精油國家標準制（修）定方向會議，決議請本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提供全國各林區紅檜及扁柏兩種臺灣特有種檜木，取粗枝幹以蒸汽蒸餾提取精油為標準試樣，供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農本學院委員會林業試驗所共同分析各項品質，俟提出研究成果後，再召開技術委員會評估制定為國家標準，以提供國內相關產業與廠商參考。

（七）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減少流浪動物應嚴格管理寵物交易及加強宣導「以領養代替購買」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789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3-569）

邱委員就減少流浪動物應嚴格管理寵物交易及加強宣導「以領養代替購買」等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為強化寵物業者管理及杜絕不法繁殖場棄養或虐待犬隻，動物保護法業規範經營特定寵物（犬）之繁殖、買賣或寄養業者，應先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許可，並依法領得營業證照，始得為之。另本會於 98 年修正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訂定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要求業者應對飼養與販售之犬隻善盡照護責任，並植入晶片加強寵物買賣流向管理，同時責成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對所轄寵物業者定期查核與推動評鑑機制，積極維護其所飼養犬隻之動物福利及防範其隨意棄置犬隻。此外，本會於 100 年度起推動加強查緝非法寵物繁殖買賣業者計畫，101 年度全國辦理稽查計 5,730 件（100 年度為 4,716 件），101 年度行政處分計 45 件（100 年度為 75 件），102 年並持續辦理中。
- 二、又流浪動物的產生，並非全然來自繁殖場，飼主不負責任的棄養行為亦是造成流浪動物產生的主因，爰本會將加強飼主責任的認知與建立，及提升寵物登記率強化飼主責任列為重點工作，於 100 年度起推動強化寵物登記稽查方案，要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確實辦理公開場所稽查，加強勸導未辦理登記之飼主。查 101 年度全國辦理公共場所寵物登記稽查計 30,745 件（100 年度為 10,822 件），其中經依法勸導並完成寵物登記 8,567 件（100 年度為 4,899 件）。